



在全民健身的大背景下,老年人的体育运动需求不应该被忽视和边缘化。运动场馆应通过创新服务模式和提升服务质量,为老年人打造一个安全、舒适、便利的运动环境。如此一来,运动场馆不仅能够赢得老年人的青睐和信任,也能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脱颖而出,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双赢。

——法治日报:《运动场馆与其“拒老”不如“适老”》

一方面,相关平台应该主动承担责任,把控短视频营销的内容走向,引导其紧紧围绕电影主题,在积极理性的范围内展开,避免出现负面的社会影响。另一方面,片方应在繁杂的营销竞争中坚持艺术初心,找准内容焦点,以真实、感人、有情怀的短视频,拉近作品与观众之间的距离。其实,最终能双向奔赴的从来都不是话题和营销,而是内容和观众。

——光明日报:《电影营销莫让短视频“喧宾夺主”》



【本期话题】

“创业培训”陷阱多

不收学费,实则收取高价物料费;承诺开店零收入即退学费,实则不予退还……记者调查发现,一些“创业培训”套路多。它们利用劳动者急于掌握一技之长的迫切心理,以“免学费”“高收益”“培训周期短”为诱饵,诱导他们参加培训、骗取费用。你怎么看?

【议论纷纷】

◎圆明园 创业培训是关乎参培人员就业、创收、养家糊口、家庭稳定的大事,国家应当发挥主渠道作用。

◎徐其文 相关部门应加强检查督导,对创业培训中“借培训之名骗取学费、培训承诺夸大其词”等乱象依法加以整治。

【下期话题】

利用微信“隐形加班”

在今年的北京高院工作报告中,提到一起利用微信等社交软件工作牵出的“隐形加班”案件。记者获悉,该案系全国首例在裁判文书中明确——下班后利用微信付出实质性劳动,依法认定为加班。你怎么看?

危急时刻挺身而出 彰显见义勇为底色

□张忠德

1月23日上午,通州一名七旬老人被发现落入冰冷的河水中。危急时刻,95后特辅警瞿鑫波义无反顾跳河施救,最终将老人成功救起。其实,这已不是瞿鑫波第一次跳河救人,前年,他跳河救人的英勇事迹就曾被南通发布等媒体报道。

(1月24日本报7版)

身为一名退伍军人和特辅警,瞿鑫波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,展现出了英勇无畏的精神。他用实际行动诠释了“身为一名退伍军人、一名特辅警,关键时刻必须得上”的信念,彰显了见义勇为的英雄底色。

退伍不褪色,危难显身

手。瞿鑫波用自己的行动证明了这一点。在面对命悬一线的落水老人和冰冷的河水时,他没有退缩,没有犹豫,而是义无反顾地选择了挺身一跃。这种英勇无畏的精神值得我们每一个人学习和铭记。这名年轻的特辅警,用两次跳河救人的英勇行动,传递了一种强大的正能量。他身上所展现出的勇敢、担当和敬业精神,正是我们这个时代所需要的品质。

当然,我们不能仅仅赞美瞿鑫波的英勇行为,更应该思考如何让更多的普通人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。这需要我们在日常生活中培养和弘扬见义勇为的精神,

让这种精神深入人心,成为我们共同的价值追求。同时,还应不断强化对见义勇为者的保障和支持,只有建立健全的保障机制,才能让更多的人在关键时刻勇敢地站出来,为社会作出贡献。

没有从天而降的英雄,只有挺身而出的凡人。这个时代需要英雄,更需要英雄的精神。英雄就在我们身边,让我们向瞿鑫波学习,向所有在关键时刻挺身而出的人致敬,将英雄的精神发扬光大,为构建和谐社会贡献力量。



灭火器有必要成为汽车“标配”

□徐剑锋

19日上午10时,如皋飞鹤公交214路驾驶员吴元兵行驶至如皋市如港路大明街路段时,突然发现一辆停靠在路边的小轿车起火,轿车司机和同行人员神情慌张地站在路边。

(1月24日本报7版)

表面上看,汽车自燃是突发事故,但每一次意外的发生,不管是主观原因还是客观原因,几乎都与思想上的麻痹大意有关。其实,汽车是不会无缘无故“突然”着火的,如果能重视每一个征兆、苗头和隐患,保养检

查得更细一点、安全防范得更主动一些,安全事故就会大大减少甚至可以避免。

展开来讲,每次自燃事故发生时,尽管消防员都能迅速赶到现场灭火,但所谓“远水救不了近火”,由于车上没有配备灭火器,往往失去最佳的扑救时机。换言之,如果第一时间能实施灭火自救,是完全可以最大限度地避免事态扩大、将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的。

车载灭火器虽不起眼,但在关键时刻往往能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。我们常

讲:对待安全的态度,决定了事故发生后果的严重程度。配个灭火器既占不了多大地方,也耗不了多少资金,关键在于司机要强化个体安全责任,牢固树立“安全第一”思想,把安全防范措施落到实处,通过未雨绸缪换来一路平安。对交警、交通等职能部门来讲,应通过加强道路巡查、日常检查等途径,倒逼司机把灭火器作为汽车“标配”,同时要广泛开展各种消防演练和安全教育,让“人人学会使用灭火器”成为一种主流。

接不接老人回家过年需“因人而定”

□廖卫芳

最近,陆守介越来越纠结:快过年了,要不要把在养老院的父母接回家一起过年?

(1月23日本报13版)

“回家过年、阖家团圆”,是国人的情感传统。春节近在咫尺,关注恰合时宜。随着我国加速迈进老龄化社会,很多家庭选择把老人送进养老院照护。逢年过节,有的老人盼望回家,但许多现实问题又摆在面前。关注并思考如何化解此类困扰,有益且必要。

笔者认为,接不接老人回家过年还需“因人而定”,要充分尊重老人意愿。部

分老人长期居住在养老院,没有与家人“朝夕相处”,故而格外看重节日团聚,就想着回家过年;而部分老人则出于体恤子女等原因,选择不回家。老人的想法各有原因,值得被理解;尊老敬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,老人需求也应尽量去满足。

新修订的《老年人权益保障法》规定,家庭成员应当关心老年人的精神需求,不得忽视、冷落老年人,与老年人分开居住的家庭成员,应当经常看望或者问候老年人。这意味着,不管老人有怎样的意愿,家庭成员都要以适当方式,尽到关怀老人身心健康的义务。因

此,晚辈们不妨先征求老人的意见。因为尊重老人意愿,才是最大的孝。

其实,哪怕老人不愿意或不方便回家过年,晚辈们也可以另辟蹊径。例如,把“年味”主动送到养老院,以“老人不回我便去”的态度陪老人过年。与此同时,养老机构也可以针对重要节点优化服务方案。

此外,晚辈不能把对老人的孝顺仅停留于逢年过节,要多下功夫在平时,别让老人感到精神和情感匮乏是关键。如果团聚是常态,陪伴是习惯,接不接老人回家过年,可能就不再是难题了。



抵制违规培训

22日,市“双减”办就校外培训发布提醒,建议学生家长要尊重成长规律,科学安排假期生活,自觉抵制违规机构,理性选择校外培训。

(1月24日本报4版)

落实责任规范办学

□梁诗韵

笔者以为,规范整治校外培训市场,需要社会各界的共同参与和努力。

学校作为教育的主体,不能只旁观,不出力。学校既是校外培训乱象的受害者,又是规范校外培训的受益者,不仅责无旁贷,不能“缺位”,还要发挥主渠道作用。作为学生和家长,可自主选择那些符合自己需求的、优质的、合法合规的培训机构,依法举报没有办学许可证的校外培训机构。各类培训机构要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,加强内部管理,提高教学质量,为学生提供更优质的教育服务。唯有平衡好社会效益和经济利益的关系,规范办学、优质施教方能长远发展。有关部门更应把该负的责任切实担负起来,把安全责任落实到每个层级、每所学校,建立长效监管制度,让制度长出牙齿,倒逼培训机构规范办学。

多方参与合力打击

□井夫

自国家“双减”政策出台以来,依然还有一些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打着各种“幌子”,违规招收学生参加培训班,这无疑是一种违法违规行为。因而,抵制违规培训势在必行。

但笔者以为,抵制违规培训不能仅仅依靠家长,还需多方参与,合力打击。一方面,政府部门要打击。众所周知,“双减”政策属于政府行为,这就要求政府部门积极承担起自身的主体责任,不妨通过高额罚单、列入“黑名单”、停业整顿,甚至从业禁止等多种处罚手段,倒逼非法校外培训机构严格遵守“双减”规定,远离违规培训。另一方面,教育部门要抵制。教育部门应向全社会公布校外培训机构“白名单”,让家长知晓哪些校外培训机构是合法的,哪些校外培训机构是非法的,避免让孩子参加非法校外培训班。同时,家长不能成为“帮凶”。家长一旦发现校外培训机构违规培训,除了要自觉予以抵制外,还应积极大胆地向有关部门检举揭发,让非法校外培训机构没有生存土壤。